

世代傳承 代代恆富



FTW

全球人壽88美傳富 利率變動型美元終身壽險(定額給付型)

發達旺富 發揚光大

- 資產傳承好規劃 壽險保障與資產傳承一次到位
- 美元收付很多元 滿足多元資產配置需求，豐富保險資產幣別
- 宣告利率真有利 宣告利率機制，每年計算增值回饋分享金
- 轉投年金領終身 可申請轉入投保即期年金保險，享有穩定退休金流^(註)
- 定額給付很安心 身故 / 完全失能保險金可以選擇分期定額給付，守護家人讓愛延續
- 保費豁免更放心 內含2~6級失能豁免也可另外附加豁免附約，雙重保障不間斷

註：詳細內容請參閱即期年金保險商品投保規則。 ※完整商品內容與給付限制請參閱保單條款。

商 品 名 稱：全球人壽88美傳富利率變動型美元終身壽險(定額給付型)(FTW)
備查日期及文號：109年8月31日全球壽(商研)字第1090831007號
備查日期及文號：111年3月14日全球壽(商研)字第1110314017號
給 付 項 目：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祝壽保險金、
豁免保險費(被保險人身故或完全失能時，因本商品給付成本之
計算已考慮死亡脫退因素，故不另退還健康險部分解約金。)

- 本商品幣別：美元
- 全球人壽保留承保與否及隨時調整專案內容之權利。
-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 欲詳細瞭解本商品銷售之其他應注意事項及本公司公開之相關資訊及說明，
您可選擇親洽本公司服務據點或至網址www.transglobe.com.tw查詢，
並請參閱本簡介末頁之注意事項。

資產傳承

樂享生活財富傳承 運用保險讓愛變大

傳富：利用保險保障功能，資產傳承更有愛
自主：自訂受益人及比例，隨時依需求調整
靈活：保險金現金給付，資金靈活運用即時



註：上圖僅為示意圖，假設投保之保險皆為利變型壽險且增值回饋分享金選擇購買壽險部分增額繳清保險。

提前為自己與家人的未來做好準備，創造跨世代的保障和資產傳承的效益。

投保規則

(以下內容為投保規則之摘要，詳細內容或其它未規範事項請參閱新契約投保規則之規定)

■ **保險期間：**終身(至110歲)。

■ **繳費年期/投保年齡：**

繳費年期	投保年齡
6年期	0歲~69歲
8年期	0歲~67歲
12年期	0歲~63歲
20年期	0歲~60歲

■ **投保限額：**

- 1.0歲~未滿15足歲：最低保額2萬美元，累積最高保額200萬美元。
- 2.15足歲(含)以上：最低保額3萬美元，累積最高保額200萬美元。
- 3.投保金額以1,000美元為增加單位。
- 4.0歲~未滿15足歲被保險人投保本商品或累積同業喪葬費用保險金最高限新臺幣61.5萬元，如客戶欲投保超過前述限額者，業務員應向客戶說明相關權益，且投保時需檢附「被保險人未滿15足歲投保聲明書」。

■ **繳別：**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月繳件首期需繳納二個月保險費)。

■ **繳費方式：**自行繳納、金融機構轉帳(限本公司外幣指定銀行)。

■ **保險金選擇分期給付：**

- 1.指定保險金之比例：1%~100%(須為整數)。
- 2.給付週期：限年給付。
- 3.每期定額保險金：最低以4,000美元為限。

■ **附約限制：**可附加附約(請參閱新契約投保規則)。

保費折讓

■ **高保額保費折讓：**

單張保額	繳費年期	
	6年期/8年期	12年期/20年期
5萬美元~9.9萬美元	1.0%	2.0%
10萬美元~19.9萬美元	2.0%	3.0%
20萬美元(含)以上	3.0%	4.0%

■ **金融機構轉帳保費折讓：**選擇本公司指定之金融機構轉帳，或首期選擇自行繳納且續期選擇金融機構轉帳者，可享1.5%保費折讓。

■ **集體彙繳保費折讓：**5人(含)以上且首期經由金融機構轉帳繳費或自行繳納且續期選擇金融機構轉帳者，可享2%保費折讓，惟不再另享有金融機構轉帳保費折讓。

增值回饋分享金

(完整商品內容及給付限制請參閱保單條款)

■ 本公司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之每一保單週年日計算增值回饋分享金，若宣告利率低於本契約預定利率(2.0%)，則該保單週年日之增值回饋分享金為零，有關增值回饋分享金計算方式請參閱保單條款。

■ 第一至第六保單年度，本公司依要保人於申請投保時，所選擇「購買壽險部分增額繳清保險」或「抵繳應繳保險費」二種方式之一給付增值回饋分享金，且要保人得以書面或其他約定方式通知本公司變更為前述兩種給付方式之一。

■ 自第七保單年度起，本公司依要保人於申請投保時(如有申請變更則為最近一次申請變更時)，所選擇之「購買壽險部分增額繳清保險」、「抵繳應繳保險費」、「儲存生息」或「匯款給付」四種方式之一給付增值回饋分享金，且要保人得以書面或其他約定方式通知本公司變更為前述四種給付方式之一。

■ 要保人未選擇增值回饋分享金給付方式時，本公司以購買壽險部分增額繳清保險方式辦理。

■ 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16歲前者，增值回饋分享金僅得採抵繳應繳保險費之方式辦理。但因繳費期間已屆滿而無法抵繳應繳保險費者，改採儲存生息方式辦理，並於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16歲時，就累計儲存生息之金額作為一次彙繳保險費購買壽險部分增額繳清保險。

■ 被保險人於保險年齡達16歲前死亡者，本公司應退還依前項計算累計儲存生息之金額。

範例說明 (完整商品內容與給付限制請參閱保單條款)

40歲美先生投保「全球人壽88美傳富利率變動型美元終身壽險(定額給付型)」。

基本保險金額50萬美元·繳費年期為20年·年繳標準保險費16,150美元·年繳應繳保險費15,190美元(享4.0%高保額保費折讓與2.0%集體彙繳保費折讓後)·增值回饋分享金選擇「購買壽險部分增額繳清保險」·至110歲可領回祝壽保險金1,082,651美元。

保單 年度末	保險 年齡	累積 應繳保險費	基本保險金額			假設宣告利率 3.30%			
			保單價值 準備金	身故 / 完全失能 保險金	解約金	增值回饋 分享金	總保險金額 (基本保險金額+累計增加保險金額)		
							保單價值 準備金	身故 / 完全失能 保險金	解約金
1	40	15,190	0	500,000	0	0	0	500,000	0
5	44	75,950	57,967	500,000	50,721	668	59,498	503,115	52,252
10	49	151,900	135,960	500,000	135,960	1,748	144,332	515,631	144,332
12	51	182,280	169,159	500,000	169,159	2,228	182,063	523,295	182,063
20	59	303,800	315,318	500,000	315,318	4,477	358,986	569,245	358,986
25	64	303,800	340,291	500,000	340,291	5,262	413,062	606,925	413,062
37	76	303,800	397,964	500,000	397,964	7,191	563,489	707,965	563,489
40	79	303,800	410,996	500,000	410,996	7,722	604,809	735,784	604,809
50	89	303,800	448,114	500,000	448,114	9,589	749,935	836,768	749,935
60	99	303,800	473,792	500,000	473,792	11,550	901,906	951,795	901,906
70	109	303,800	500,000	500,000	500,000	13,797	1,082,651	1,082,651	1,082,651

以下3種情境為各自獨立情境，理賠時仍須依實際情況並符合保單條款約定為準

範例說明 情境1

美先生於51歲時(第12保單年度間)·初次因意外車禍造成第五級失能。

給付項目	說明
豁免保險費	符合保單條款豁免保險費約定·免繳續期保險費·保障持續不斷。 免繳本契約續期應繳保險費15,190美元·合計121,520美元(共8期)。

範例說明 情境2

美先生於64歲(第25保單年度末)以當時FTW解約金413,062美元轉入投保「全球人壽美元躉繳利率變動型即期年金保險(FSA)」·自65歲起年年領年金·享有穩定退休金流·輕鬆享受樂退生活。
若在年金保證期間內身故·也可領回未支領之年金餘額。



- (FTW)及(FSA)皆為利率變動型商品·其宣告利率並非固定利率·會依本公司定期宣告而改變·除保單條款另有規定外·本公司不負最低宣告利率保證之責。
- (FSA)本契約生效後·即進入年金給付期間·要保人不得終止本契約或申請保險單借款。

範例說明 情境3

美先生於76歲時(第37保單年度末)不幸身故·身故保險金依指定方式給付:一次給付或分期定額給付(二擇一)·傳承財富與愛的延續·照顧家人留愛不留負擔。

選擇一次給付	選擇分期定額給付(指定比例100%)
707,965美元	約定每期給付金額5萬美元(年給付)·共18期·總領金額 926,542 美元(假設分期定額保險金利率為3.30%)
	5萬美元 5萬美元 5萬美元 5萬美元 5萬美元 5萬美元 5萬美元 ... 約7.6萬美元(註)
	註:因採定額給付方式·最後一期給付金額會包含不足一期應給付金額。

- 範例說明之宣告利率與分期定額保險金利率均為假設值·實際利率依本公司公告為主。
- 上表之「增值回饋分享金」為假設數值·其數值係包含累計增加保險金額對應之數值·實際數值會因每月宣告利率不同而變動。
- 分期定額給付總領金額為假設值·實際數值會依分期定額保險金利率不同而變動。
- 本商品為利率變動型商品·其宣告利率並非固定利率·會依本公司定期宣告而改變·除保單條款另有規定外·本公司不負最低宣告利率保證之責。

保險範圍

(以下內容為商品摘要，詳細內容及限制請參閱保單條款)

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

-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身故或致成保單條款附表二所列完全失能程度之一者，本公司按其身故或完全失能確定當時，分別以基本保險金額及累計增加保險金額為基礎各自計算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後，依其加總後之總和給付，但當期已繳付之未到期保險費將不予退還。
- 基本保險金額之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計算方式為下列三款金額之最大者：
 - 身故或完全失能確定時之保險金額。
 - 身故或完全失能確定時之保險費總和。
 - 身故或完全失能確定時之基本保險金額對應之保單價值準備金。
- 累計增加保險金額之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計算方式為下列三款金額之最大者：
 - 身故或完全失能確定時之保險金額。
 - 身故或完全失能確定時之保險費總和。
 - 身故或完全失能確定時之累計增加保險金額對應壽險部分之保單價值準備金。
- 訂立本契約時，以未滿15足歲之未成年人為被保險人，除喪葬費用之給付外，其餘死亡給付之約定於被保險人滿15足歲之日起發生效力；被保險人滿15足歲前死亡者，其身故保險金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
- 訂立本契約時，以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為被保險人，其身故保險金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
- 被保險人同時致成保單條款附表二所列二項以上完全失能程度者，本公司僅給付一項完全失能保險金。
- 本公司依保單條款約定給付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但要保人有指定分期方式給付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者，仍依保單條款約定給付分期定期保險金。

祝壽保險金

-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且屆滿期日仍生存者，分別以基本保險金額及累計增加保險金額各自計算祝壽保險金後，依其加總後之總和給付。
- 基本保險金額之祝壽保險金計算方式為下列兩款金額之較大者：
 - 保險金額。
 - 保險費總和。
- 累計增加保險金額之祝壽保險金計算方式為下列兩款金額之較大者：
 - 保險金額。
 - 保險費總和。
- 本公司依保單條款約定給付祝壽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註「滿期日」係指本契約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110歲之保單週年日。

豁免保險費

-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且在繳費期間內，初次因保單條款約定之疾病或傷害，致成保單條款附表三所列第二級至第六級失能程度之一者，本公司自失能診斷確定日起，豁免本契約(不含附約、附加條款及批註條款)至繳費期間屆滿前之各期保險費，本契約繼續有效，但不退還當期已繳之未到期保險費。

匯款相關費用及匯入銀行手續費負擔對象一覽表

費用負擔對象 匯款項目	收取費用之銀行	匯款相關費用			匯入銀行手續費
		匯出銀行	國外中間銀行	匯入銀行	
1.要保人交付保險費、清償保險費及利息、補繳短繳保險費或返還保險單借款本息 2.受益人歸還保險金		要保人/受益人	要保人/受益人	本公司	
1.本公司給付各項保險金或退還已繳保險費或給付增值回饋分享金 2.本公司退還所繳保險費 3.本公司償付解約金 4.本公司退還保單價值準備金或給付保單價值準備金 5.本公司交付保險單借款		本公司	本公司	要保人/受益人	

- 如要保人選擇由本公司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帳戶交付或受領各款項，其所有匯款相關費用均由本公司負擔。
- 如收款銀行為本公司指定銀行時，其匯入銀行手續費均由本公司負擔。
- 因年齡錯誤歸責於本公司致本公司退還保險費或要保人補繳短繳保險費時，由本公司負擔全部匯款往來所可能收取之相關費用。

各年度未解約金對累積保費加計利息之相對比率

以繳費年期20年期為例

保單年度	5歲		35歲		60歲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5	60%	59%	62%	63%	55%	58%
10	79%	78%	81%	83%	71%	75%
15	84%	83%	86%	88%	74%	79%
20	88%	87%	90%	93%	78%	82%

- 上表係依「補充訂定紅人壽保險單與不分紅人壽保險單資訊揭露相關規範」辦理，利率為0.81%。
- 依據上表顯示本商品於早期解約對保戶是不利的。
- 上表係以基本保險金額對應之各項數值計算而得。

商 品 名 稱	全球人壽美元躉繳利率變動型即期年金保險(FSA)
備查日期及文號	105年6月20日全球壽(商研)字第1050620002號
備查日期及文號	109年7月1日全球壽(商研)字第1090701047號
給 付 項 目	年金(本商品為即期年金保險，生效後即進入年金給付期間，要保人不得終止本契約，故無解約金。)

注 意 事 項

-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保險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且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附加費用率為：全球人壽88美傳富利率變動型美元終身壽險(定額給付型)最高23.74%/最低9.83%，全球人壽美元躉繳利率變動型即期年金保險：無；如要詳細瞭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本公司業務員、服務據點/服務中心(免付費及申訴電話：0800-000-662)或網站(網址：www.transglobe.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
- 稅法相關規定之改變可能會影響本保險之給付金額。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二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七條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實質課稅相關實務案例，敬請參閱全球人壽網站-實質課稅原則說明。
- 本商品為以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契約，不得與以新臺幣收付之人身保險契約辦理契約轉換。
- 要保人或受益人應承擔本商品幣別(美元)所生之風險如下：(1)匯率風險：本契約各項給付、費用、保險費之收取或返還及其他款項收付皆以本商品幣別為之，未來若兌換他種貨幣時，將因時間及匯率不同而產生匯兌差異。(2)政治風險：本商品幣別之匯率可能受其所屬國家之政治因素(大選、戰爭等)而影響。(3)經濟變動風險：本商品幣別之匯率可能受其所屬國家之經濟因素(經濟政策法規的調整、通貨膨脹、市場利率調整等)而影響。
- 本簡介因篇幅有限，僅能摘錄要點。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包括保險給付之相關條件、限制等)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瞭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 本保險商品受人身保險安定基金保障，其詳細保障範圍及條件皆依相關法令辦理。本商品非存款商品，無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全壽行宣A111291 111.10PM